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
骑缝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XYGB90U7



目 录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4）第 440A009893 号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信仪器”）《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3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禾信仪器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禾信仪器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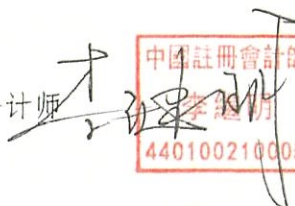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禾信仪器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禾信仪器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禾信仪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禾信仪器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0号）批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7.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699.1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275.8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0,975.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人民币2,600.00万元，本公司实收人民币28,375.00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621号《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0,296.35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456.4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7,315.5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6,979.54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36.03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680.6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976.98万元。

综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3,976.9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558.3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20年4月28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27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80013761410202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323.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12090730211010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67.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120111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7.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香雪支行	721174865343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注）
合计			1,558.32

注：银行余额为42.14元。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闲置资金理财产品收益人民币438.63万元，已扣除手续费人民币0.42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上一授权期限到期日（2022年9月27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上一授权期限到期日（2023年9月27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已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时间	截至12月31日状态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	2023/1/16-2023/2/16	已赎回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3/3/6 -2023/4/7	已赎回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3/4/13-2023/5/15	已赎回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	2023/5/24-2023/6/25	已赎回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850.00	2023/7/4-2023/8/3	已赎回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3/8/7-2023/9/7	已赎回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时间	截至12月31日状态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	2023/9/13- 2023/10/23	已赎回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650.00	2023/10/25- 2023/11/24	已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2,178.7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2,178.78万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尚未注销。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募投项目待支付款项仍由专户支付。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年4月25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禾信仪器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禾信仪器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表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27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0.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76.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本年度计划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否	10,875.26	9,070.67	9,070.67	932.70	-	-2,448.80	73.00	2023年	不适用	-1,105.5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158.30	5,970.49	5,970.49	891.17	-	-379.51	93.64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7,593.94	6,333.84	6,333.84	1,845.62	-	-501.74	92.08	2023年	不适用	-1,566.2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5,900.88	5,900.88	11.14	-	31.15	100.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627.50	27,275.88	27,275.88	3,680.63	-	-3,298.9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大于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 主要原因系公司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投入项目中。

注2: 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同意将募投项目“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3年。

注3: “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由于公司在募投项目建成后整体搬迁至质谱产业化基地, 原产能与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已无法明显区分, 故实现效益按照募投项目承诺生产的仪器(包括SPA系列、SPI系列、AC-GCMS系列、CMI系列、LC-TQ系列、GGT系列)在2023年度实现的利润进行测算。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综合成本上升等原因仍处于亏损状态, 故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4: “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由于公司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是在原有营销网点基础上进行布局强化, 进而形成现有的综合服务体系, 新增效益与原效益无法明显区分, 故实现效益按照技术及运维服务在2023年度实现的利润进行测算。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综合成本上升等原因仍处于亏损状态, 故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姓名 Full name 李继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10-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403197110041538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4010021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7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4 月 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继明(44010021000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9〕94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朱穗欣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6-08-3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10319860831452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4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03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朱穗欣(110101560432)，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穗欣(110101560432)，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惠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4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清算、评估、税务、法律、咨询、培训、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0日